

紫云苗族布依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紫发改投资〔2021〕137号

签发人：张刚

紫云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贵州省安顺市紫云自治县城市棚户区改造 PPP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贵州千弘城市投资建设有限公司：

你单位送来《关于贵州省安顺市紫云自治县城市棚户区改造PPP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招标初步方案核准的请示》（贵州千弘呈〔2022〕1号）及有关材料收悉。依据《贵州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调整下放全省发展改革系统固定资产投资项审批、核准备案权限的通知》规定，经我局会同有关部门共同审查，原则同意《贵州省安顺市紫云自治县城市棚户区改造PPP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招标初步方案》，具体批复内容如下：

一、项目名称：贵州省安顺市紫云自治县城市棚户区改造PPP项目。

二、项目单位: 贵州千弘城市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三、建设性质: 新建。

四、项目建设地点: 紫云县县城。

五、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拟拆迁紫云县城北片区、大塘片区两个棚户区工682户, 新建安置点用地面积19092.43平方米, 项目总建筑面积979050.00平方米, 住宅面积75363平方米, 商业建筑面积7450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12800平方米, 物业用房及门卫等配套设施建筑面积2292平方米, 新建停车位757个, 充电桩69个。

六、建设工期: 三年。

七、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项目总投资 39502.37 万元, 资金来源为地方自筹。

八、要加强项目建设管理,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从严控制用地规模, 节约和集约利用土地, 同时做好节能环保和社会风险防范等相关政策和措施。

九、项目招标工作: 请按招标核准的有关事项, 开展项目招标投标工作。

十、投资概算超过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准的投资估算百分之十的, 或者项目单位、建设性质、建设地点、建设规模、技术方案等发生重大变更的, 请按规定报告我局, 我局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作出决定。

十一、请依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函复文件组织编制初步设计,

并按照规定向有关部门申请办理审批手续。

附件：招标内容核准意见表



紫云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月17日

抄报：紫云自治县人民政府

送：财政局，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紫云分局，住建局，审计局，统计局。

紫云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2年1月17日印发

共印8份

附件

贵州省安顺市紫云自治县城市棚户区改造 PPP 项目

贵州省安顺市 紫云自治县城 市棚户区改造 PPP 项目 内容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金额（万元）	备注
	全部 招标	部分 招标	自行 招标	委托 招标	公开 招标	邀请 招标			
勘察	▲			▲	▲				无
设计	▲			▲	▲				
监理	▲			▲	▲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设备									
<p>情况说明：根据贵州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向社会公开征求关于工程建设项目申报材料增加落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鼓励工程施工企业在劳务用工中使用当地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助力脱贫攻坚的通知>要求，建议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积极鼓励、使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鼓励贫困户就业。</p>									